

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法学）

国际法与国际组织方向

招生简章

一、国际法研究所简介	1
（一）机构概况	1
（二）学术活动	2
二、国际公法方向简介	4
（一）培养目标与方式	4
（二）师资简介	4
（三）核心课程	7
三、学生培养	9
（一）学生活动	9
（二）毕业去向	10
（三）毕业生寄语	12
四、选拔程序	16
（一）申请条件	16
（二）申请材料	16
（三）选拔方法	16
（四）联系方式	16
附件：法律硕士（法学）国际法与国际组织教学计划	17

一、国际法研究所简介

（一）机构概况

北京大学国际法研究所（以下简称研究所），是在北京大学法律学系（现法学院）国际法教研室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学术机构，1983年5月经教育部批准成立，创始所长为王铁崖先生。研究所是中国改革开放之后设立的第一个从事国际法研究的专门机构，曾聚集王铁崖、赵理海、邵津和程鹏等老一辈杰出国际法学者，他们的著述对国际法在中国的传播和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也为改革开放后中国参与国际事务和国际法实践作出了自身的贡献，如王铁崖、赵理海曾分别当选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法官、国际海洋法法庭法官。老一辈研究者为研究所的发展壮大奠定了基础，他们治学的态度也塑造了研究所的学风和传统。

研究所旨在促进国际法在中国的传播和发展、进行国际法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培养国际法理论与实务人才、开展国内外国际法学术交流活动，以及为政府和其他机构提供专业咨询。

研究所为北大国际法教育、国际法硕士和博士研究生培养的平台。以研究所为依托的国际法学科承担北大法学院国际公法专业的教学任务，旨在培养系统掌握国际法基础理论、熟练运用一门或多门外语、具备良好综合素质的国际法律人才，向政府涉外部门、国际组织、国际律师事务所、地方政府、大型企业等输送新鲜血液。自1978年以来，本学科共培养了约700名国际法专业学生，包括300余名本科生、近300名硕士生和近100名博士生。他们活跃在当下中国的政治、外交、法律和经济等各个领域，不少已成为中国国际法实务界的栋梁，如联合国国际法院大法官薛捍勤、联合国前副秘书长刘振民等。研究所也为国际法学术研究输送了大量科研人才，他们在国内外各大高等院校、研究机构等从事国际法教学和科研工作，成为中国国际法研究的中流砥柱。

在教学培养方面，研究所十分关注学生的个人发展，通过多项基金奖励成绩优异、综合素质突出的学生，鼓励学生从事国际法学术研究，支持学生赴联合国等国际组织实习或参加国内外国际法进修和学术活动。

研究所现有10名研究人员，包括陈一峰、廖雪霞、张康乐和陈晓航4名在职教师，和退休教师李鸣、饶戈平、李红云、龚刃韧、白桂梅和宋英6人。研究所还聘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担任兼职研究人员和法律硕士兼职导师。研究所由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下设的王铁崖国际法基金、国际法发展基金、鲲鹏国际法基金、魏敏国际法基金等多个基金提供财务支持。

（二）学术活动

研究所的工作包括开展“王铁崖国际法系列讲座”在内的系列讲座和专题讲座；保持与国内外国际法研究机构的联系，积极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活动；负责北大本科、硕士和博士学生的国际法教学和培养工作；主编出版《北大国际法与比较法评论》；支持北大国际法学生的学术和实习活动；支持北大法学院学生参加国际法模拟法庭竞赛等。

相较于全国其他院校和科研机构，北大国际法研究所国际化程度高，长期保持与国际学术界的密切交往。每年研究所接待多名国际知名学者、实务界人士来访，举办讲座、研讨会或开展短期学术访问。通过这些学术活动，研究所的硕士生和博士生不仅得到了学术的启迪，还锻炼了外语研究、表达和交流的能力。研究所的各项讲座、研讨会和专题课程等信息在微信公众号“PKU 国际法”上发布。最近三年研究所举办、承办的部分国际学术交流活动摘录如下：

时间	活动主题
2024 年 12 月 18 日	“The Contribution of ITLOS to Clarification of International Law: The Climate Change Advisory Opinion” Tomas Heidar, 国际海洋法法庭庭长
2024 年 12 月 17 日	“The Israel-Palestine Conflict and International Litigation Strategies” Alfredo Crosato Neumann, 伊斯坦布尔卡迪尔哈斯大学法学院国际法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2024 年 11 月 21 日	“China and the Codification of International Law” Ryan Martínez Mitchell, 香港中文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2024 年 10 月 31 日	“Free Flow of Information: Hegemony, Contestation and International Law” 丛万殊,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法学院讲师
2024 年 10 月 10 日	“The Decline in U.S. Power and the Future of International Law” Monica Hakimi, 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教授
2024 年 9 月 24 日	“Teaching International Law across the Public/Private Divide: The Problem of the Global Corporation” Sundhya Pahuja, 墨尔本大学法学院桂冠教授
2024 年 6 月 6 日	“Sanctions, Dollar Hegemony, and the Unraveling of Third World Sovereignty” Ntina Tzouvala, 悉尼新南威尔士大学副教授

2023 年 12 月 19 日	“Liability for Environmental Harm in Areas Beyond National Jurisdiction” Tara Davenport, 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
2023 年 12 月 8 日	“Humanization and dehumanization in international law” Anne Peters, 德国马克斯·普朗克比较公法与国际法研究所所长
2023 年 12 月 5 日	“Secret Custom at the International Court of Justice: The case of Nicaragua v Colombia” Massimo Lando, 香港大学法律学院助理教授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国际人道法的国内实施” 晁译,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东亚地区代表处法律顾问
2023 年 11 月 14 日	“Japanese Approaches to International Law” Takao Suami, 日本东京早稻田大学法学院教授
2023 年 5 月 25 日	“The Love fo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Jean d’Aspremont, 巴黎政治学院法学教授
2023 年 3 月 31 日	“The Role of Multilateral Development Banks i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lberto Ninio, 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总法律顾问
2022 年 12 月 7 日	“International Courts and the Backlash against Multilateralism” Geir Ulfstein, 奥斯陆大学国际法荣休教授, 挪威国际法协会主席
2022 年 11 月 16 日	“Fragmentation and Coherence in the Legal Framework for the Protection of the Marine Environment” Alexander Proelss, 汉堡大学法学院国际海洋法与国际环境法教授
2022 年 10 月 26 日	“Humane: How the United States Abandoned Peace and Reinvented War” Samuel Moyn, 耶鲁大学法学教授、历史学教授
2022 年 10 月 19 日	“International Law and the Problem of Planning” Benedict Kingsbury, 纽约大学法学院国际法教授
2022 年 10 月 5 日	“The Contemporary Role of International Law in the United Nations” Roy S. Lee, 原联合国秘书处法律事务厅编纂司司长
2022 年 9 月 7 日	“Territorial Disputes and International Dispute Settlement” Marcelo G. Kohen, 日内瓦国际关系及发展高等学院国际法教授

二、国际公法方向简介

（一）培养目标与方式

近年来，虽然我国反复强调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重要性，但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仍存在明显短板，特别是国际公法方向的政府、律所和企业律师、派驻国际组织法律专员等人才数量存在较大缺口，知识结构存在显著偏差，远不能满足新时代对外开放和涉外法治建设的实际需要。随着国际政治局面的复杂化和中国深度参与全球治理的需要，以国际公法为背景的专业律师变得尤为重要，越来越多的政府部门提出了对具有国际公法背景的学生需求，而国有企业、律师事务所也更加青睐具备国际法专业能力和卓越外语能力的复合型人才。

本专业方向的培养目标是：响应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和涉外法治建设的需要，培养系统掌握国际法知识、具有国际视野、能够熟练运用法律英语、能够胜任涉外法治和国际组织法律工作、具备良好综合素质的高水平国际法律人才。

具体而言，在国际法方向的两年学习中，我们希望培养学生系统了解国际法学科知识、熟练掌握国际法的思维方法、通过专业课程的学习提高外语的应用能力，并掌握基本的学术研究方法。此外，项目学生应完成符合北大法学院硕士研究生毕业要求的学位论文。论文选题应具有较为重要的国际法理论和现实意义，并在全面收集和分析相关国内外重要和前沿成果的基础上，完成观点鲜明、逻辑严密、论证充分和引证规范的学位论文。论文的篇幅应在2万字至4万字内。

在培养方式上，本方向将为入选者选派导师，并根据研究所章程提供奖学金、助研、助教及国际交流或国际机构实习等方面的机会。本方向对法学硕士、法律硕士（非法学）和法律硕士（法学）不同项目的同学，在尊重学生个性和志趣的基础上，采取一致的培养目标和培养方式。

（二）师资简介

研究所师资承担国际公法方向的专业课程讲授和学位论文指导工作，为学生提供高质量的国际法学习和研究环境，支持学生从事国际法学术研究，并鼓励学生在研究生阶段开展国际交流。

■ 李鸣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国际法学会执行副会长、外交部国际法咨询委员会顾问。主要研究方向为国际法基本理论、国际海洋法、和平解决国际争端。北大法律学系

法学博士。代表著作：*Five Principles of Peaceful Coexistence: Continuity and Challenges* (Lectures of the Xiamen Academy of International Law, 2017)，近期代表性论文：The Transcivilizational Perspective: A Legitimate and Feasible Approach to International Law，《国际法的性质及作用：批判国际法学的反思》《合作与斗争：国际法的双重功能》《双边条约与“一带一路”语境下中国海外公民及财产保护》等。

■ 陈一峰

北京大学法学院长聘副教授、北京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执行所长、亚洲国际法学会执委、中国国际法学会常务理事。北大法学院法学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国际法基本理论、国际组织法、全球治理、国际劳工保护。主持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全球治理与国际组织法的理论重塑研究”（2022-2025 年）；主持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全球化背景下国际劳工组织及其劳动立法与中国劳动法治的完善研究”；主持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重点课题：“我国国际组织法律人才培养机制研究”（2022-2024 年）；主持北京大学研究生课程建设项目：“跨学科视野下的国际组织法课程体系建设”（2022-2023 年）。代表著作：《跨国劳动法：全球化条件下的劳工保护》（2023）《论当代国际法上不干涉原则》（2013），近期代表性论文：“To Domesticate the International: The Ideology of Foreign Relations Law”，“On Relating Social Sciences to International Law: Three Perspectives”，“Between Codification and Legislation: A Role for the International Law Commission as an Autonomous Law-maker”，《重构法律与政治：国际法的英国传统及其超越》《叙事、叙述与话语权：一个国际法的叙事学研究》《超越规则：国际法的论辩主义转向》《国际法的‘不确定性’及其对国际法治的影响》《全球治理中的知识权力及其法律规制》《国际关系与国际法：不可通约的跨学科对话》《健康主义抑或安全主义？反思全球卫生法的理论基础》等。

■ 廖雪霞

北京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北京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所长助理、中国国际法学会理事、中国海洋法学会理事。日内瓦国际关系及发展高等研究院博士，海牙国际法学院文凭。主要研究方向为海洋划界、国际海洋法、和平解决国际争端。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争议海域内活动诉诸《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强制争端解决机制的国际法依据研究”（2020-2025）；主持北京大学区域与国别研究院项目：“国际法实施的‘美国模式’：以美国与《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关系为切入点”（2024-2025）；主持北京大学规划教材项目：“国际法院：司法机制与案例研习”（2024-2025）。代表著作：*The Continental Shelf Delimitation Beyond 200 Nautical Miles: Towards a Common Approach to*

Maritime Boundary-Making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21), 近期代表性论文: “Continental shelf delimitation beyond 200 nautical miles: Mauritius/Maldives and the forking paths in the jurisprudence”, “Delimitation Methodology for the Continental Shelf Beyond 200 Nautical Miles: Three-stage Approach as a Way Forward?”, “The Road not Taken: Submission of Disputes concerning Activities in Undelimited Maritime Areas to UNCLOS Compulsory Procedures”,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项下法庭与仲裁庭属事管辖权的扩张》《国际法院咨询意见程序中的法律问题与政治问题》。

张康乐

北京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北京大学国际法研究所所长助理。赫尔辛基大学法学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国际法基本理论、国际环境法、法律与发展。2020 年施普林格·自然首届“中国新发展奖”。主持项目: “国际法治视角下的经济发展问题研究”; “科技伦理与法治问题的研究、普及和交流”。代表著作: *Not Equal: Towards an International Law of Finance* (Picaset, 2020), 近期代表性论文: “A New Frontier in Fighting Inequality: International Law and Finance”, “Market, Law and Distribution: Tracing a Stream of Liberal Economic Thinking”, “Near, Far, Wherever You Are: Reflections on Studying and Teaching International Law”, 《全球贫富差距的国际金融秩序根源——批判国际法学的视角》《国际法治对国家经济发展的塑造》《增强国际话语权的国际法路径研究》《国际信用评级机构的私人规制及其权能分析》等。

陈晓航

北京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欧洲大学学院法学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国际法历史与理论、国际组织法、和平解决国际争端。2023 年欧洲大学学院“安东尼奥·卡塞斯奖”。主持项目: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第 74 批面上资助。近期代表性论文: “Deciphering l’esprit d’internationalité: The 1872 Alabama arbitration and the pacifist antithesis of modern international law profession”, “The Institutionalization of International Law at a Crossroads: Pacifists, Jurists, and the Creation of the ILA and the IDI”, 《国际法史学视野下格劳秀斯的现代性迷思》《国际争端解决的司法中心主义祛魅与国际法话语》《国际法学的“历史转向”思潮: 问题、争论与启示》。

白桂梅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北京大学法律学系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国际法基本理论、国际人权法。代表著作: 《国际法》(2015)《人权法学》(2015)。近期代表性论文: “Women’s Rights are Human Rights: A Response to Hilary Charlesworth and Christine Chinkin

from a Chinese Perspective”, “Human Rights NGOs and Global Constitutionalism from a Chinese Academic Perspective”,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履行：聚焦非政府组织的作用》。

（三）核心课程

本方向为国际公法硕士生开设一系列专业必修课和限选课，旨在培养学生掌握国际法的基本理论和研究方法、带领学生探索国际法的前沿与实践。除校内师资开设的专业课程外，研究所也邀请国际知名学者在《国际法的理论与实践》（英文）课程中开设系列讲座或专题课程。详细教学计划见附件“法律硕士（法学）国际法与国际组织方向教学计划”。

■ 国际法基本理论（3 学分）

授课教师：陈一峰

秋季开课。本课程作为专业基础课程，旨在引导学生了解、掌握国际法的前沿理论、核心议题和主要研究方法。课程围绕国际法的历史、国际法与国际关系、国际法的渊源、武力使用、人权保护、国家责任等国际法基本问题展开，系统介绍西方国际法学理论前沿问题，培养学生的理论思维能力和批判性学习的能力。指导学生精读 1000-1500 页英文原著，提高其专业阅读和分析能力，组织课堂讨论，培养学生的思辩和表达能力；指导完成课程论文，训练论文写作能力。

■ 国际组织法（3 学分）

授课教师：陈晓航

秋季开课。本课程从国际法历史、理论和实践的角度分析和讨论国际组织的起源与历史、国际组织的权力理论、国际组织的法律人格等问题。除了传统的政府间国际组织，本课程还将适用于国家间多边合作、依据国际法运作的制度性安排等国际组织形态纳入考察和讨论的范围。本课程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国际组织法的历史和基本理论，第二部分是与国际组织法相关的跨学科前沿问题，第三部分是特定类型的国际组织，包括区域国际组织、非政府间国际组织等，第四部分侧重学术论文的写作和训练，尤其是文献综述的写作。通过本课程，学生能对国际组织法基本理论和前沿问题有初步的认识，对国际组织法的基本知识和当代实践有一定的了解，并能结合国际法学中其他分支领域来分析国际组织法问题，开展国际组织法相关研究。

■ 中国国际法实践（3 学分）

授课教师：陈晓航

秋季开课。在系统梳理和深入讨论中国国际法的理论观念和国家实践的基础上，本课程旨在培养学生的国际法视野和中国本土视野的双重问题意识。课程主要包括四个方面的内容：第一，中国国际法历史和实践研究所涉及的国际法史学方法论问题；第二，清代国际法输入中国以及近代中国国际法观念的形成；第三，民国时期中国国际法的专业化和职业化，以及与此伴随的中国外交的现代化；第四，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国际法实践，包括中国的联合国实践、中国的条约法实践、中国的国际环境保护实践、中国的海洋法实践以及中国国际法理论建构的可能性等。本课程的亮点是采取法学和历史学跨学科交叉研究的方法，充分结合国际法学界的前沿研究成果，从批判国际法学、帝国与国际法、国际法历史转向、法律支配等不同维度考察历史上中国国际法实践在国际秩序和国际规则的形塑过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培养学生对国际法主流观点和叙事进行批判性思考的能力。

■ 国际司法判例（3 学分）

授课教师：廖雪霞

春季开课。本课程以国际法院的经典案例和最新实践为研习对象，并依据国际法的概念体系对这些案例进行编排。本课程旨在引领学生阅读国际法院案例的原文，探究国际法院的司法制度和程序规范，理解国际法院对国际法的影响与塑造，探究国际法相关规范如何在国际司法判例中的起源、发展与变革，从而把握国际法的实际运用和国际法院实践的最新发展方向。本课程指导学生每周精读 1-2 个国际法院案例，提高阅读、分析和批判性思考的能力，并通过课堂讨论和课堂报告训练学生的表达能力，使学生逐步掌握国际法的解释、适用与论辩，提高对国际法庭在争端解决中的功能与局限的批判性思考能力。

■ 国际人权保护机制研究（3 学分）

授课教师：陈一峰、白桂梅

春季开课。本课程全面介绍国际人权监督机制及其内部关系，包括四部分内容：第一部分重点是联合国内以《联合国宪章》为基础的机构和相关程序；第二部分的核心是以条约为基础的机构和相关程序；第三部分着重讨论区域人权监督机制，包括欧洲人权

法院、美洲人权委员会及法院、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及法院；第四部分主要涉及国际法院和法庭，例如国际刑事法院和前南国际刑事法庭。

■ 国际法与发展（3 学分）

授课教师：张康乐

春季开课。这门课程聚焦国际法与经济发展这一主题，通过聚焦国际环境法、国际人权法、国际组织法、国际贸易法、国际金融法等国际法领域中的“法律与发展”议题，分析国际法与经济关系的复杂关系。课程涵盖国际法学中已有的法律与发展讨论、国际政治组织与发展、国际经济组织与发展、环境与发展、人权与发展、地缘政治与发展、贸易与发展等议题，在介绍这些领域中的国际法学研究的基础上，引导学生深入探讨国际法在其中扮演的作用。课程依托于具体国际法律制度，同时超越具体法律领域的讨论，重点培养学生的学术问题意识以及在特定领域与国际学界对话的能力。

■ 国际法英文原著选读（2 学分）

授课教师：张康乐

春季开课。本课程注重对国际法英文原著的阅读，以英文国际法学领域最具影响力的著作为阅读对象，引导学生深入阅读和思考国际法英文原著，并分析和讨论原著的哲学基础、写作思路、论证方法等。本课程主要选择欧美英文国际法学经典读物进行阅读。课程采用苏格拉底式教学法，必要时会讲解和分析疑难句子和段落，并要求学生做适当的练习，培养学生细致入微的文献阅读和解析能力，提高学术敏锐度和学术审美，为学生从事学术研究奠定基础。

三、学生培养

（一）学生活动

研究所鼓励和支持学生在专业课程学习之外，发展国际法专业技能、培养学术研究能力、提高个人的外语水平。为此，研究所提供了各项政策与财务支持。

研究所鼓励学生参与国际交流活动，开拓视野。近三年来，每年有项目学生赴荷兰海牙国际法学院参加国际法冬期课程；2023 年和 2024 年研究所邀请前马克斯·普朗克比较公法和国际公法研究所的资深编辑 Peter Macalister 来访，为硕士学生提供“一对一”的法律英语写作工作坊；每年研究所邀请国际知名学者来访举办专题讲座之外，还专门组织论文研究和写作工作坊，为有志在博士阶段继续从事国际法研究的学生提供国

国际化的论文指导，如 2024 年 9 月墨尔本大学桂冠教授 Sundhya Pahuja 主讲的“Postgraduate Research Master Class: Refining Your Research Question”。研究所还推荐学生赴各国际组织实习，如 2019 届法学硕士黄愉翔经研究所推荐赴联合国国际法院实习，担任国际法院法官的法律助理（judicial fellow）。

研究所多年来支持北大法学院本科生和硕士生参加模拟法庭竞赛，锻炼国际法的写作与辩论能力，并在国内外各项模拟法庭赛事中取得了耀眼的成绩。2023 年，廖雪霞老师担任指导教师、24 届法律硕士鲁雨锦为参赛队员的北大赛队，于 2023 年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办的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竞赛中获全国赛冠军、晋级亚太赛八强，并在 2023 年 Philip C. Jessup 国际法模拟法庭竞赛中获全国赛冠军、国际赛全球亚军，这一历史性的成绩刷新了中国赛队自 2003 年参加该模拟法庭竞赛以来的最好记录。2025 年，22 级法律硕士胡焱钦作为教练参加 Philip C. Jessup 国际法模拟法庭竞赛获全国赛季军。

研究所每年出版学术辑刊《北大国际法与比较法评论》，鼓励优秀的硕士生发表论文或译文，或从事该刊物的编辑工作，从而锻炼学术研究和写作能力，并培养学术写作的规范性。近年来，刊物选取年度最佳硕士毕业论文予以发表，包括 22 届法律硕士张琪琪的《“气候难民”话语构建的反思与批判》和 21 届法律硕士向梦洁的《国际刑法视域下武装冲突中的文化遗产保护：实践、困境与进路》，也发表了 22 届法学硕士冯丽羽的译作《国际法的阶级方法导论》和 21 届法律硕士刘祎佳的译作《女性主义国际法方法》。24 届法律硕士鲁雨锦、23 级法学硕士费典、24 级法学硕士赵田恬、24 级法律硕士吴蕴颖等参与了刊物的审稿、编辑和出版工作。

为鼓励国际法硕士生发展第二外语，在国际法各项基金的支持下，研究所聘请北大外国语学院孙凯老师为研究生开设法语课程，包括《专业法语》《专业法语高阶》，为没有法语基础的初学者定制了快速掌握适用于国际法学习和研究的法语课程。

除了丰富的专业活动，研究所也不定期开展春游、秋游活动。例如，2024 年春季研究所组织在校硕士生参加在杭州举办的中国国际法年会，在参加学术活动之外，感受江南的烟花三月。

（二）毕业去向

研究所在国际公法方向的法学硕士和法律硕士的培养中均取得了突出的成绩。就业方面，国际法的专业背景、高要求的外语训练和广阔的国际视野令国际公法方向的硕士毕业生在政府部门、知名律所、大型企业和国际组织中备受青睐，并能胜任多样的涉外法律业务。此外，有多名毕业生在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联合国难民署等国际组织工作，也有多名毕业生在中联部、外交部等政府部门工作。另有部分毕业生出国深造，攻

读国际法博士或硕士学位。部分毕业生在获国内外国际法博士学位之后，在北京大学、同济大学、外交学院、西南政法大学、海南大学等大学任教。

最近三年来，研究所参与法律硕士（涉外律师项目）培养也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例如国际公法方向的一名毕业生赴欧洲大学学院攻读国际法博士学位、一名毕业生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攻读 JD 学位。2024 年起，随着“涉外律师项目”的阶段性的完成，研究所恢复了法律硕士（非法学）国际公法方向的招生和培养，并开始在法律硕士（法学）项目中开设国际法与国际组织方向，招收有意愿进入国际公法专业学习的硕士研究生。

2014-2024 年研究所培养了硕士生 135 名（法学硕士 58 名，法律硕士 77 名）。根据毕业生反馈，毕业去向包括：

类型	人数	代表性单位、院校和机构
企事业单位	40	中石油、国家开发银行、阿里巴巴、高盛控股（中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等
律师事务所	32	英国高伟绅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通商律师事务所等
党政机构	24	外交部、中央纪委、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国家发改委、中联办等中央机关和各地方政府和部门
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	18	北京大学、同济大学、西南政法大学、军事科学院法制研究院等
海外留学	11	耶鲁大学、牛津大学、剑桥大学、欧洲大学学院、哈佛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等
国际组织	5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难民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东亚地区代表处等
司法系统	3	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检察院、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等

（三）毕业生寄语

研究所培养了大量活跃在政治、法律、外交、经贸、科研等领域的专业人才，无论他们最后是否直接从事国际法相关工作，北大国际法的学习经历都为他们的职业道路和个人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部分毕业生在 2023 年国际法研究所 40 周年纪念活动上的寄语，表达了他们在北大国际法读书求学的感受。

何驰

2014 届法律硕士，2019 届法学博士，同济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

“在北大法学院求学八年，其中有七年在国际法研究所度过，毕业后理所当然地选择从事学术。北大国际法研究所既是我学术自信的来源，也是我不甘落后的驱动力。对北大国际法的归属感无疑让人感到十分幸运和幸福。北大国际法所与改革开放同行，在四十年的发展中形成了鲜明的学术品格，开放包容、守正创新，老师们鼓励学生自由探索，创造各种条件开拓学生视野、接触学术前沿。从个人角度，我就是上一个十年间国际法研究所各项培养学生举措的受益者之一：有幸数次前往国际知名学术机构访学，在富有安全感的环境中自由探索自己的学术兴趣，在任何时候都能够得到老师们的及时反馈和帮助，和同学们相互切磋、砥砺进步。在当下浮躁的学术环境中，北大国际法所是一个充满了爱的地方，期待在未来的学术道路上与北大国际法所同行，继续进步，将北大国际法所的精神传承下去。”

徐丹丹

2017 届法律硕士，任职于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我们从大家庭出发，三年匆匆，难忘一同追寻过国际法的光与迷思，聆听过恩师的谆谆教诲，体会过同侪的勤勉优秀。工作后愈发体会到课堂、老师、同学、学习的难能可贵，象牙塔里的纯粹也值得珍惜。无论何去何从，相信感受过的有趣、使命、成长、充实、温暖，都会成为我们人生的基底。愿一切可贵的曾经，都成为祝语。祝我们勇敢地迈向已知或未知，探索自己，漫步人生。所得为所愿，所得皆欢喜！”

刘禹岑

2023 届法律硕士，欧洲大学学院博士生候选人

“我于 2020 年至 2023 年在北大法学院攻读法律硕士专业，31 门课程，107 个学分以及 1343 顿来自食堂的美味餐食构成了这三年硕士研究生生活。学院提供的丰富课程与活动将广阔的法学世界铺展于眼前，经典研读、案例分析、理论研究……体系化的课

程设计塑造了我思考问题的法律思维，而不同科目的交叉呈现提供了多元的分析视角。得益于此，我的论文创作得以从不同角度切入，在一些征文活动中获得认可。而回望求学历程，这三年最宝贵的经历，是有幸遇到数位优秀的引路人与同行者，指引我寻找自己的研究兴趣并踏上学术研究之路。面对纷繁的选择方向与领域，我曾迷失在诸多可能性之间，也曾在国际法课堂上用最怀疑的目光审视学科意义。每一次课堂上的启发、课下读书会讨论中的碰撞、关于论文研究意义的追问与引导，都是引领我进一步厘清自己学术兴趣的过程。这一过程不仅仅一个研究主题的确定，更是对我当如何发现并解答问题，如何理解法律、历史与世界的思维筑建。愿大家都能在这个过程中勇敢探索，并找到乐趣。”

■ 鲁雨锦

2024 届法律硕士，就读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

“我在 2022-2023 学年与队友一起参加杰赛普和人道法模拟法庭比赛。比赛本身的竞争属性令备赛过程不乏高压和困顿时刻。所幸有来自廖雪霞老师、黄愉翔师兄以及其他国际公法方向前辈们在诉状准备和口头赛练习等方面的支持，我们的赛队克服了诸多困难，并最终取得了杰赛普全球亚军、人道法亚太八强的优异成绩。在比赛得失之外，我们还借助这些剧情跌宕的赛题管窥现实事件，初步理解国际法如何在具体情境中产生作用，如何成为处理问题的“共同话语”和理解世界的方式，收获了跨越种族和语言障碍的情谊，感受到法律论辩带来的独特智识体验。尽管模拟法庭的案件是虚拟的，但是暴力冲突、殖民伤痛、政治动荡和国家危机却切实地存在过，甚至仍然发生着——模拟法庭的赛题是轻的，也是重的。我个人的备赛过程是与在国公方向的课程学习同步推进的，我在此过程中体会到理论与现实所存在的张力，但也产生了国际法是“一个共同的表面”(科斯肯涅米语)的坚定信念，其他队员可能也有相同的感受。希望我们都能由此出发，从赛场走到更为广阔的国际法天地中去。”

■ 葛青青

2012 届法学硕士，任职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

“相较于北大国际法研究所的春秋四十载，我在北大就读国际法专业的两年显得非常短暂，然而于我而言确是如此的珍贵和重要。这段求学经历让我有机会走进国际组织实习就业，并至今从事国际法实务工作。

回顾过往，我们 2012 届国际公法硕士班是一个亲密无间的八人小集体，总是在陈明楼洒满阳光的教室伴着咖啡的香气研读国际法经典。读书、讨论、作报告、写论文，

看似一成不变的学习生活因为国际法本身的魅力以及同事老师的友爱，让这段读书经历成为人生中闪闪发光的记忆。现在我们八人从事不同的工作，身处全国各地，但每每回忆起北大国际法的时光，总有说不完的恩师难忘，道不尽的同窗趣事。我们中有人成为了国际法老师，继续在国际法领域传道授业，我则选择了国际法实务，希望以自己的所学所能为国际合作和发展做出一些作为中国国际法人的贡献。而我这条职业道路的开始，离不开北大国际法研究所的帮助。

从北大毕业那年，作为没有相关工作经验的毕业生，我面临着如何撬开国际组织大门的难题。国际法研究所在那个时候就已经为学生将来从事国际法实务搭建了与国际组织合作的平台，通过这个平台，我有幸争取到了去联合国农业发展基金（IFAD）的实习机会，并获得了研究所的资助。完成 IFAD 的实习后我又再次通过研究所的项目前往联合国总部法律事务办公室工作。基于这些宝贵的工作经历，我最终加入了世界银行集团国际金融公司（IFC）法律部，成为了一名发展项目的律师。几年后总部位于中国的新开发银行（NDB）和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AIIB）相继成立，我也先后在这两家机构担任律师，并从项目律师转型到目前的机构律师角色，回归到了国际公法的‘老本行’，平时的工作主要涉及国际公务员法和国际组织法等领域。

借此小文，感谢母校，感念师恩，并祝福一代代北大国际法人带着理想和信念在自己认定的道路上勇往直前。”

■ 尚薇薇

2015 届法学硕士，通商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

“不知不觉已经告别燕园多年了，但心中仍时时怀想。想念陈明楼前四合院里上课时的春日海棠、想念模拟法庭训练室里的满屋暖阳，想念每一位老师向我们讲授国际法的信念和理想，想念和同学们一起游学时的快乐时光。

正是受到了老师们的鼓励，我毕业之后的，有幸去到了联合国国际法院任职一段时间，近距离接触了国际法的司法实践。让我们平时在书本上学习的国际法规则和原则，立刻变得立体鲜活；让我有机会考察了一个个国际法经典案例的发展历史，并见证新的 *jurisprudence* 的诞生；也让我更加深刻地理解了《联合国宪章》所言之“尊重由条约与国际法其他渊源而起之义务，久而弗懈”，以及“以和平方法且依正义及国际法之原则，调整或解决足以破坏和平之国际争端或情势”的深刻含义。

现在我在国内律所从事境内、涉外的争议解决业务，虽然执业领域已经不完全是国际法了，但北大学习时老师们传授的法律原则之内涵与深意、锻炼我们的各项法律研

究、思辨能力，时时刻刻在日常工 作中帮助我应对各种挑战，践行着通过法律解决争议、冲突、矛盾的信念。”

■ 徐驰

2015 届法学硕士，任职于外交部条法司

“我 2015 年到外交部条法司工作，2018 至 2023 年在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工作，目前在外交部条法司从事海洋法和极地事务工作。这几年从事国际法实务工作，感触最深的是，国际法是有立场的，脱离国际政治现实谈法律会方向不明。国际法在国家地位和形象构建中正发挥越来越重要作用，需要政府律师读懂国际政治与大势，在与不同主体互动中巧妙维护国家利益，而非简单敌我划界、斗争思维。非常怀念研究生期间的学习生活，感恩老师谆谆教诲，祝福北大国际法所蒸蒸日上。”

■ 冯丽羽

2022 届法学硕士，剑桥大学博士生候选人

“回顾在北大国际法专业的两年学习，我很感激有机会在这里接受系统而多元的国际法训练，这不仅为我打开了学术的大门，也让我坚定了选择学术道路的决心。在廖雪霞老师的《国际司法判例》课上，我们深入剖析了国际法学说的构造与细节；村濑信也老师在《国际造法》中分享了他在国际法委员会的亲身经历，让我们得以一窥国际法实践的前沿；而陈一峰老师的《国际法基本理论》则引导我们从历史、理论和批判的视角，审视国际法在全球秩序中的复杂作用。从殖民历史到霸权理论，从第三世界国际法方法到全球治理与国际宪政学派，这些课程不仅帮助我构建了对国际法学界思想脉络的理解，也让我树立了自己的学术审美。此外，硕士课程还涵盖了国际环境法、国际组织法、国际人权法等重要领域，而法学院举办的各类国际法主题讲座，更是为我们提供了与域外学者直接对话的宝贵机会。

在硕士入学时，我对国际法的热情源于对其普世主义和人道关怀的信念。然而，随着硕士期间的深入阅读、讨论与反思，我逐渐意识到国际法并非一个纯粹的理想化体系，而是充满了复杂性和矛盾性。它既是一种规则体系，也是一种权力工具；既追求正义，又难以摆脱历史的阴影。这种认知的转变虽然一度让我感到困惑和动摇，但也促使我重新思考学术反思与反抗的意义。正是因为老师们不断鼓励和启发我们探索国际法的复杂性，让我在毕业后的国际法研究中持续受益，并坚定了我在这领域继续探索的决心。希望未来的学弟学妹们也能在这里找到属于自己的学术方向、发现自己的智识收获、找到自己的国际法目标。”

四、选拔程序

2025 年国际法与国际组织方向拟在法律硕士（法学）项目中招收 10-12 名同学。

（一）申请条件

凡法学专业本科的学生，成绩优异，均可提出申请。符合下列条件将被优先考虑：

- （1） 对国际法有浓厚兴趣，并有志于从事涉外法律业务等工作；
- （2） 本科成绩（特别是国际法相关课程）优良；
- （3） 外语水平较好，国家英语六级、托福、GRE 和雅思等外语考试成绩优秀。

（二）申请材料

申请者应在法学院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申请材料及有关证明文件，并提供：

- （1） 个人中英文简历；
- （2） 个人陈述：学习经历、选择本方向的考虑、未来职业规划等；
- （3） 本科成绩单；
- （4） 外语考试证书和所获奖励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有）；
- （5） 国际法相关研究成果复印件（如有）。

（三）选拔方法

本方向的选拔为申请材料审核和面试。通过材料审核的候选人参加面试，面试主要考察法学思维能力、国际法基础知识和外语运用能力。根据面试成绩择优录取。

（四）联系方式

关于国际法与国际组织方向或选拔等方面的问题，可联系：

张康乐老师：kanglez@163.com

姜宇昕同学：18515641898（微信）

附件：法律硕士（法学）国际法与国际组织教学计划

课程性质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计划开课学期	备注
全校公共必修（5学分，港澳台、留学生4学分）		一外英语	2	第1、2学期均开。 学校统开，每学期均开设	八选一
	61410004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必修
	61410006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二选一
	61410007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61410008	中国概况	2	第一学期（秋季）	港澳台、留学生
专业必修（15学分）	02912940	国际法基本理论	3	第一学期（秋季）	
	02913040	国际组织法	3	第一学期（秋季）	
	02910320	国际司法判例	3	第二学期（春季）	
	02916191	民法案例研习	3	第一学期（秋季）	本科已修过《民法案例研习》的同学，可选备选课替代。
	02911962	民事诉讼案例研习（备选）	3	第二学期（春季）	
	02911453	法律写作与检索	3	第二学期（春季）	二选一
	02910081	法学论文与方法	3	第二学期（春季）	
专业限选（9学分）	02901550	中国国际法实践	3	第一学期（秋季）	
	02910101	国际人道法	2	第一学期（秋季）	
	02911590	国际法的理论与实践（英文）	2	第一学期（秋季）	
	02916850	国际环境法	3	第一学期（秋季）	
	新开课	国际法与发展	3	第二学期（春季）	
	02915450	国际法英文原著选读	2	第二学期（春季）	
	02910040	工商业与人权	2	第二学期（春季）	
	02911141	国际人权保护机制研究	3	第二学期（春季）	
	02910095	国际商事争端解决：实务与训练	3	第二学期（春季）	国经方向开课

任选 (4 学分)	02915460	专业法语	2	第一学期（秋季）	本硕合上
	02915461	专业法语高阶	2	第二学期（春季）	
	说明：学生可从法学院研究生课程库中或相关院系的研究生课程中选修自己感兴趣的课程，作为任选课学分。				
毕 业 实 习 (3 学分)	毕业实习即专业实习，要求学生在法律实务部门完成为期 4-6 个月的实习任务，实习时间安排在第二学期期末之后。具体要求请见“ 北京大学法学院关于法律硕士毕业实习的规定 ”。				
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选题应具有较为重要国际法理论和现实意义。论文篇幅在 2 万字至 4 万字之间。毕业论文的具体要求请见“ 北京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写作和提交要求 ”。				